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HY（QXN202507）-036-2

项目名称：普安县 2025 年东西部消费协作项目（B 包）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500000 元

最高限价（元）：500000 元

采购需求：

（1）采购主要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一览表、技术要求及商务要求”

（2）采购数量：1 批

（3）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4）服务地点或服务地点：普安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具体安排）

（5）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服务。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按照投标文件范本中格式要求承诺）；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按照投标文件范本中格式要求承诺）；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提

供承诺函，按照投标文件范本中格式要求承诺）；

5) 投标供应商提供承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承诺函，按照投标文件范本中格式要求承诺）；

6)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也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提供采购公告发布后的查询截图加盖公章；

7) 本项目属于整体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项目，不在执行价格优惠政策，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已落实；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二、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技术要求	备注
1	普安县 2025 年东西部消费协作项目（B 包）	通过加大普安红新式茶饮的品牌宣传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市场认可度。通过品牌化运作，提高普安红新式茶饮的附加值，同时积极开拓新市场，拓宽销售渠道。 （1）整合产品特性、文化叙事与场景化传播； （2）过差异化定位及文化赋能，增强普安红新式茶饮市场消费力及品牌价值。 （3）通过线下特色门店销售（开设门店 5 个普安、兴义、贵阳、南京（2 个），门店装修面积 10m²以上；购置制作茶饮设备 5 套，含萃茶机、开水机、专业净水器以及制冰机、沙冰机、封口机。），增强消费者参与感，从而完成销售渠道与消费者信任的初步构建。	普安红新式茶饮消费协作奖补

（三）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本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综合评分法，经磋商确定最终招标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

(四) 商务要求

序号	商务条款	商务实质性要求
1	服务时间及地点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 150 日历天内完成。 地点：采购人具体安排。
2	后期服务	响应时间：半小时响应，6 小时内解决问题。
3	付款方式	本项目付款方式：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部服务，经验收（考核）合格后，采购人支付全部合同款，如因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质量存在问题，则采购方有权不支付任何费用，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完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保留进一步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若为中小企业则按照《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执行。
4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90 天。
5	其他	根据《中共贵州省委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文件<关于印发贵州省落实“十四五”时期粤黔东西部协作协议工作方案>》（黔乡振领通〔2021〕3 号），《贵州省农业农村局、贵州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局、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粤黔东西部协作资金管理办的通知>》（黔农发〔2025〕3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实施。